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 岐山县教育体育局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 陕西鸿利远建设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 岐山县幼儿园维修改造项目（2标包） 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 岐山县幼儿园维修改造项目（2标包）

2. 工程地点： 青化幼儿园、安乐幼儿园、县北幼儿园

3. 工程立项文号： _____

4. 资金来源： 政府财政资金

5. 工程内容： 岐山县青化、安乐、县北幼儿园室外软化

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（附件1）

6. 承包范围： 工程招标清单所有内容

二、合同工期

总日历天数 45 天

计划开工日期： 2024 年 7 月 10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 2024 年 8 月 23 日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

1. 签约合同价为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 肆拾肆万柒仟伍佰壹拾捌元零捌分 （¥ 447518.08 元）

其中：（1）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

人民币（大写） _____ （¥ _____ 元）

（2）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 _____ （¥ _____ 元）

(3)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:

人民币(大写) _____ (¥ _____ 元)

(4) 暂列金额:

人民币(大写) _____ (¥ _____ 元)

2. 合同价格形式: _____ 固定综合单价 _____。

五、项目经理

承包人项目经理: _____ 周慧荣 _____。

六、合同文件构成

- 1、本合同协议书
- 2、本合同专用条款
- 3、本合同通用条款
- 4、中标通知书
- 5、投标书、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
- 6、招标文件、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
- 7、图纸
- 8、标准、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

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、变更等书面协议、文件, 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七、承诺

1.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建设资金并按照约定支付工程款;

2.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工程施工, 确保工程质量安全。

3. 发包人与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, 双方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。

八、词语含义

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。

九、签订时间

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9 日签订。

十、签订地点

本合同在 _____ 岐山县教育体育局 _____ 签订。

十一、补充协议

合同未尽事宜，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字盖章后_____生效。

十三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陆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叁份，承包人执叁份。

发包人：(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或盖章)



组织机构代码：_____

地 址： 岐山县南大街 5 号

邮政编码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 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 _____

电 话： 0917-8212430

传 真： 0917-8212430

电子邮箱： _____

开户银行： _____

帐 号： _____

承包人：(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或盖章)



组织机构代码：91610301MA6XADKLTJ

地 址： 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
区渭滨大道臻和天下 496 号院

邮政编码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 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 李妍

电 话： 0917-3109989

传 真： _____

电子邮箱： _____

开户银行：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

帐 号：44010078801500000062